



## 第五十六届会议

### 议程项目 76(a)

#### 审查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建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 裁军事事项咨询委员会

## 裁军事事项咨询委员会的工作

### 秘书长的报告

#### 摘要

裁军事事项咨询委员会于 2001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2 日在纽约和 2001 年 7 月 25 日至 27 日在日内瓦举行了第三十六届和第三十七届会议。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集中讨论以下四个主要问题：“军事事务的变革”（军事变革）；小武器的非法贸易；减少核危险；不扩散制度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继续对军事变革以及减少核危险进行审议，还讨论了作为裁军手段的无核武器区。

委员会成员同意当前存在“多边裁军外交的危机”，而且联合国在对付此一危机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包括通过公共教育的办法，特别是关于核裁军。委员会还同意：(a) 军事变革对全球不扩散和裁军制度的前途具有深远的正面和负面的影响，并且需要委员会予以更多的关注；(b) 《千年宣言》（见大会第 55/2 号决议）载有关于召开一个主要的消除核危险问题国际会议的建议，既然目前缺乏召开这种会议的全球共识，对此最好是采取渐进的办法；(c) 裁军和不扩散制度是不可分割的，彼此有赖于更广泛的国际战略环境；(d) 裁军和不扩散问题教育为消除大众对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冷漠和自满提供一个宝贵的手段；(e) 重要的是在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方面遵照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指导方针以及这种无核武器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宝贵贡献。

委员会应大会 2000 年 11 月 20 日第 55/33 N 号决议的要求，向秘书长提供资料，说明可大幅减少核战争危险的具体措施，建议减少核危险的具体措施。有关

讨论的摘要载于向大会提交的另一个报告（A/56/400）。

作为联合国裁军研究所的董事会，委员会核可裁研所所长向大会提交关于该所 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的活动以及 2001 年工作方案和预算的报告（见 A/56/359）。

## 一. 导言

1. 裁军事事项咨询委员会分别于 2001 年 1 月 31 日至 2 月 2 日在纽约和 2001 年 7 月 25 日至 27 日在日内瓦举行了第三十六届和第三十七届会议（委员会成员名单见附件）。本报告是按照大会 1983 年 12 月 20 日第 38/1830 号决议提出的。委员会作为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董事会的工作报告载于另一份文件（A/56/ ）。委员会应大会 2000 年 11 月 20 日关于减少核危险的第 55/33 N 号决议的要求提供的资料载于秘书长的另一个报告（A/56/400）。

2. 埃及驻美利坚合众国大使 Nahil Fahmy 在 2001 年担任委员会两届会议的主席。

3. 本报告概述了委员会两届会议的审议情况并载列委员会向秘书长转达的具体建议。

### A. 一般性协议

4. 委员会同意当前存在多边裁军外交危机。委员会鼓励秘书长在所有适当的论坛向会员国提出这个问题，并且强调消除这个危机的基本责任在于会员国，不能期望秘书长在会员国作出具体行动以及民间社会持续努力以外解决这个危机。

5. 委员会确保裁军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全球含义，同意联合国系统在促进裁军方面必须发挥积极作用，秘书长努力提高联合国机构在裁军和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的能力和效力；这些努力值得全体会员国予以支持。委员会还支持秘书长发动公众舆论宣传达成裁军特别是核裁军目标的重要性，并且大力鼓励他继续这些工作，作为处理多边裁军外交当前危机的一个重要手段。

### B.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6. 委员会在 2001 年两届会议上，高度集中在关于来自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核武器、化学和生物武器）的威胁的若干问题以及这些问题对联合国裁军活动和现有多边制度的影响。委员会这两届会议议程出现

了三个具体问题：减少核危险；不扩散制度；无核武器区。

7. 委员会关于减少核危险的审议工作集中在谋求一些实际办法，以执行《千年宣言》（见第 55/2 号决议）关于召开消除核危险国际会议的建议。虽然委员会支持召开这种会议的目标，它确认达成这种目标所需的国际共识仍未形成。因此，委员会很多讨论都是集中在任选的渐进步骤以促进就召开这种会议的需要达成共识的相对优点。下文 D 节对此有进一步的叙述。

8.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审议了胡小笛和 William Potter 所拟写和提出的关于不扩散制度的讨论文件。委员会同意不扩散制度——关于管制或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际安排——在很大程度上视广泛的国际战略环境而定。他们还同意不扩散和裁军是不可分开的，倘若在达成裁军承诺方面无法取得具体的进展，单单靠不扩散工作是不够的。他们还同意裁军教育在对抗公众广泛冷漠和自满，特别是对全球核威胁方面很有价值。至于各种武器制度应协调活动的程度或者应予区别对待的程度，意见较不一致。委员会同意第三十七届会议更具体地集中无核武器区问题。

### C. 无核武器区

9. 在第三十七届会议上 Nugroho Wisnumurti 和 Abdul Minty 拟写和提出关于无核武器区问题的讨论文件，委员会同意虽然单是无核武器区本身不是解决全球核裁军问题的万灵丹，无核武器区协助减少核武器存在本身所造成的威胁，协助推动建立规范的逐渐进程，从而促进了这个目标。委员会认为国际广泛支持无核武器区。由于无核武器区的区域性质，委员会同意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裁军审议委员会）<sup>1</sup> 的以下意见：须依照特定的区域性无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的自由意愿来设立无核武器区。委员会几乎所有成员都同意：无核武器区在裁军方面继续发挥主要作用；今后仍然会相当重要；回顾前任秘书长过去对建立无核武器区所作的贡献，联合国特别是裁军事务部关于

支持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工作，应得到全体会员国的支持。

10. 委员会确认无核武器区的区域性质，同时承认新无核武器区的可能缔约国可受益于联合国的援助，其中包括秘书长根据裁军审议委员会指导方针所订的原则进行以下斡旋：促进建立新无核武器区、协助加强现有无核武器区以及在整个国际社会促进对无核武器区的尊重。委员会同意有必要争取核武器国家对新无核武器区的大力支持。

11. 整个国际社会需要作出努力，促进和平解决那些导致各国谋求核武器的冲突；可利用“第二方面”外交和建立互信措施以推动这个目标。委员会还强调法律上具有拘束力的负面安全保证的重要性。

#### **D. 大会关于减少核危险的第 55/33 N 号决议**

12. 大会第 55/33 N 号决议请秘书长在现有资源内，继续请裁军事项咨询委员会提供资料，说明可大幅减少核战争危险的具体措施，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所载的建议，即召开国际会议以确定消除核危险的途径，并就此向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这项请求是继秘书长的说明发出之后提出的。秘书长的说明转递了咨询委员会对大大减少核危险的各项具体措施的讨论摘要以及委员会三位委员 Harald Müller、Guillermo González 和 Arundhati Ghose 拟写的文件 (A/55/324)。

13. 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首先审议了 Müller 先生、Ghose 女士和 Boris Pyadyshev 提出的三个讨论文件 (A/56/400，附件一)。这些文件及其后的讨论针对减少核危险的以下特定措施：大幅削减、取消待命状态、拥有大量核武器国家间各种建立互信措施；拥有小量核武器国家取消待命状态和提高透明度；核武器拥有国努力协助化解区域争端；对未经许可使用或意外使用的管制；在联合国强调裁军进展情况问责制原则；审查核理论；消除战术性核武器；促进反对使用核武器的规范；减少核危险问题国际会议的筹备工作；安全理事会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禁止使用核武

器——核原料用于和平目的；报道裁军问题新闻媒体年度奖。

14.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继续审议这个问题。会上审议了 Maleeha Lodhi 和 Müller 先生分别拟写的讨论文件 (A/56/400，附件)。这些论文反映并进一步阐述了在上几届会议期间提出的各论点，并且提出一些新问题，其中包括：将试验、生产、操作和维持核武器引起的健康和环境损害包括在内；全球核裁军带来安全，大大地限制飞弹防御作为取消核危险的手段；需要更多注意核准裁军承诺，并且制定措施以处理这方面的违反情事；需要加强公众教育；需要多边努力以促进合作安全而非个别国家的单边利益；管制新一代核武器的发展；管制区域内常规武器的不平衡状态；改进对核武力的指挥和控制，此外，还请委员会成员出席裁军审议委员会所组织的关于取消待命状态的简报会，普林斯顿大学的访问专家 Harold Feiveson 博士莅临发表演讲。

15.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结束时建议关于减少核危险的七项措施：(a) 促进就合作安全进行区域和全球对话，讨论安全合作作为推动裁军目标的重要手段，同时淡化或不强调关于拥有核武器的安全益处的观感；(b) 为消除核危险问题国际会议而进行的政治和技术准备工作；(c) 取消核武器待命状态，作为减少威胁的较广泛工作的一部分；(d) 审查核理论；(e) 取消战术性核武器；(f) 在全球和区域等级提高透明度，作为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g) 关于核武器危险的教育和培训方案（另见 A/56/400）。理事会鼓励秘书长敦促会员国在这些特定领域向前迈进。

#### **E. 在召开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范围内的小武器问题**

16. 在 2001 年 7 月召开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大会以前，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讨论了小武器问题。委员会审议了 Rolf Ekeus 和 Yoshitomo Tanaka 以及 Rokiatou Keita 拟写和提出的讨论文件，虽然委员会成员完全同意该会议的重要性；许多成员敦促委员会提醒秘书长：国际日益关切

的安全事项原先系合法生产或输出但后来变为非法使用的武器所造成的威胁。许多成员还强调非政府团体在协助遏止小武器非法贸易方面所能作出的积极贡献。如下文第一节进一步讨论的，委员会与两个非政府团体代表举行会议，他们敦促采取各种措施以扩充非政府组织参与联合国关于小武器问题的审议工作。

17. 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观赏了一部片名为“全副武装”的联合国记录片，内容是关于小武器非法贸易对国家和全球所造成的挑战。该影片是新闻部与裁军事务部联合制作的。<sup>2</sup>

## F. 军事变革及其对裁军和武器限制的影响

18. 委员会在 2001 年届会大量审议了“军事变革”问题。虽然该词有许多定义，委员会接受了 Harald Müller 提出的解释，强调这一变革有三个方面：关于现代武装冲突和军备管制的想法；强化武器系统的技术能力（传感器、数据处理能力等）；关于新出现的常规武器本身的独一无二的性质的问题。

19. 委员会在第三十六届会议上听取了以下三位专家的简报：Michael Clarke（金斯学院）、Michael O'Hanlon（布鲁金斯研究所）以及 Ahmed Hashim（求同社）。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上特别集中在军事变革的外层空间方面。委员会审议了胡先生、Raimundo González 和 Shai Feldman 就这个问题所编拟和提出的讨论文件，关于这个问题的其他专门知识，成员同这方面美国和俄国的以下三名主要权威进行了电信会议：William Owens 海军上将（Teledesic LLC）、Vladimir Slipchenko 少将（退任）和 Sergey Oznobishchev（战略评估研究所）。

20. 委员会同意军事变革在下列方面，对裁军和武器管制有一些潜在的正面价值：提高透明度，建立互信，促进核查，对未来战争起威慑作用，限制平民伤亡人数，减少陈旧落伍的军备，减少国防预算，协助维持和平工作，加强和平解决，加速核武器的落伍过时，理事会还确认武器变革也造成许多可能的危险，包括

增加发生战争的频率，将军事攻击的重点从军队本身改为对经济基本设施有关的目标。提高武器系统的致死能力，促进危险的行动与反制动作逐步节节升高（军备竞赛、不对称的还击、恐怖主义、电脑网络恐怖主义等）；需要对军事技术和生产作大量新投资。委员会同意军事变革对今后裁军工作的主要难题是如何利用这一变革的正面条件，同时消除或减少风险。

21. 简报和背景阅读材料给委员会提供了减少军事变革危险的几种可能手段<sup>3</sup>。实例包括：为禁止洲际高度准确武器而努力，禁止战略性潜艇使用常规飞弹，探讨关于“第六代”武器的新条约，禁止外层空间武器，保护民用人造卫星，战时保护平民，强调外交与和平解决争端（而不是新武器），更深入地审议军事变革在区域方面的问题，处理军事变革的非空中问题，重点更加集中在武器和武器基本设施，探讨军事变革对维持和平的影响。

22. 委员会认识到军事变革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同意下届会议需要作进一步协商，甚且在闭会期间继续协商，委员会还鼓励对这个问题进行研究，因为它对所有国家有深刻和多方面影响，而且因为军事变革对联合国来说在裁军以外的领域，特别是维持和平，和平解决区域争端等，可能造成影响，不过，委员会仍未就这个问题提出实质性建议。

## G. 外层空间

23. 委员会日益关切使用外层空间为武器场所的前景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包括核裁军前途的影响。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特别审议了军事变革的外层空间方面（见上一节）。

24. 委员会赞成禁止使用外层空间为武器场所，鼓励秘书长将这个问题列为高度优先。委员会特别敦促秘书长强调与使用外层空间为武器场所有关的法律问题，特别是制定外层空间条约（第 2222（XIX）号决议，附件）所涉问题以及禁止在外层空间的一切形式武器的今后工作。



25. 委员会认识到有必要将“使用外层空间为武器场所”作为与军事变革分开但相关的问题。即使独立于军事变革以外,使用外层空间为武器场所本身是应予特别注意,而军事变革的有些特别方面(例如区域方面)则是独立于外层空间以外的。

26. 委员会认识到在联合国系统内处理外层空间问题的部厅与处理裁军的部厅有必要进行更多的机构协调。

27. 委员会下届会议将审议这个问题。

## H. 关于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教育

28. 委员会在 2000 年进行审议时,特别集中在裁军和不扩散问题教育,并建议秘书长提请会员国在小学、到高等教育各级注意这个问题,委员会特别表示关切目前公众对核武器问题的自满程度,并且视教育为处理这个问题的有用手段。

29. 大会根据委员会的建议,于 2000 年 11 月 20 日通过了题为“联合国裁军和不扩散问题教育研究”的第 55/33 E 号决议,其中请秘书长在合格专家小组协助下编写一个关于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研究报告。该决议进一步规定专家小组邀请在裁军或教育方面或这两方面具有特别职权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代表参与其工作,也应邀请大学教育工作者,裁军及和平研究所以及在教育 and 培训方面或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具有特别资格的非政府组织向它提出书面和口头意见。

30. 委员会听取了两位参与教育研究的成员 Potter 先生和 Miguel Marín Bosch 的简报,他们两位担任从事这项研究的专家小组的主席。截至 2001 年 9 月为止,研究小组已完成两届会议的工作,而大会第 55/33 E 号决议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 I. 民间社会

31. 委员会在 2001 年举行的两届会议听取了几个非政府组织代表的陈述。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听取了

David Jackman (小武器国际行动网络和教友派联合国办公室)和 Michael Klare (汉普郡学院)的简报。两人敦请采取特定措施,以扩大非政府组织参与 2001 年 7 月举行的联合国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非法贸易各方面问题会议。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听取了 Darid Atwood (日内瓦非政府组织裁军委员会主席)、Felicity Hill (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和 Peter Batchelor (小武器调查),Atwood 先生告诫不要假设有所谓“非政府组织裁军界,因为它显然是不存在的”。Hill 女士还提到秘书长努力同商界缔结“全球契约”促进全球价值,并且力促理事会考虑在国防工业内促进这种价值的各种可能办法。Batchelor 先生在讨论《小武器调查》这部年鉴时,强调非常重要是,提供关于小武器各个方面的不偏不倚的公共资料并且陈述他的项目在推动这项目标方面的工作。

32. 委员会支持联合国系统的工作:便利非政府组织就裁军事项接触到有关人士和取得资料,促进关于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公众教育项目,探讨关于使国防工业就该工业的公民责任进行对话——可能在联合国全球契约的范围内——的各种办法。

## 二. 裁研所董事会

33. 裁研所主任以裁研所董事会的身份,在冬季会议上向委员会提出一个关于该所工作方案和 2001 年预算调整估计数的中期报告。

34. 裁研所主任在夏季会议告知委员会未来的两年期需要一笔补助金来支付主任和行政等费用。此种补助金不仅在经济上重要,而且对维持裁研所的独立性也是重要的。重要的是,几年来补助金没有按通货膨胀调整,而薪金却有 1996-1997 年间的补助金暂时性地从 220 000 美元调低到 213 000 美元。主任敦促较为迫切地讨论这个问题,作为确保裁研所的独立性的工作的一部分并且推动志愿捐款增长。应更积极确保补助金能增至适当的水平及按通货膨胀率进行调整。委员会成员注意到主任的咨询意见并且确定一些可能的途径来处理这个问题。

35. 在夏季会议上，委员会依照裁研所第三条第 2(b) 款，核准该所 2002 年工作方案和预算以提交大会 (A/56/359)。

### 三. 裁军宣传方案

36. 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 Jayantha Dhanapala 就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的活动向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简报。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还讨论了这个方案的相关活动，其中特别提到教育在裁军和不扩散问题领域的重要性。在整个审议过程中，委员会强调非常重要的一点是，民间社会大力支持裁军，并且认识到这种支持在何种程度上有赖于及时获得关于裁军各领域进展情况的可靠信息。

### 四. 未来的工作

37. 委员会提议将下列项目列入委员会未来的工作：

- (a) 按照大会 1999 年 12 月 1 日第 54/54 K 号决议，继续讨论能明显减少特别是在区域范围内核战争危险的具体措施；
- (b) 继续讨论军事事务的变革及其特别是在区域范围内对裁军和军备限制的影响；
- (c) 外层空间问题，特别是预防使用外层空间为武器场所；

(d) 审查委员会任务规定中的第三项职责，即“就联合国裁军宣传方案的执行工作向秘书长提供咨询”。

38. 可审议的其他专题包括：

- (a) 常规裁军；
- (b) 暴力文化；
- (c) 小武器和轻武器；
- (d) 导弹扩散的威胁和导弹防御系统的影响，以及相关的安排和条约；
- (e) 对裁军多边方法途径的挑战；
- (f) 生物武器。

注

<sup>1</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42 号》(A/54/42)，附件一。

<sup>2</sup> 2001 年 6 月，该影片获得美利坚合众国芝加哥电影和录像国际展首奖“金镜头奖”。

<sup>3</sup> 关于咨询委员会所审议的一切课题的材料书目可在委员会网址查阅：<http://www.un.org/Depts/dda/Advisory Board/> 该网址由裁军事务部维持。

## 附件

## 裁军事项咨询委员会成员名单

Nabil **Fahmy** (主席)<sup>ab</sup>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驻美利坚合众国特命全权大使  
华盛顿特区

Vicente **Berasategui**<sup>bc</sup>

阿根廷共和国驻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大使  
伦敦

Pascal **Boniface**<sup>ab</sup>

国际和战略关系研究所所长  
巴黎

Rolf **Ekéus**<sup>ab</sup>

斯德哥尔摩国际和平研究所理事会主席  
瑞典索尔纳

Shai **Feldman**<sup>ab</sup>

贾菲战略研究中心主任  
特拉维夫大学  
特拉维夫

Arundhati **Ghose**<sup>ab</sup>

大使兼联合公共服务委员会成员  
新德里

Guillermo Enrique **González**<sup>d</sup>

阿根廷共和国驻美利坚合众国大使  
华盛顿特区

Raimundo **González**<sup>ab</sup>

智利驻奥地利大使  
维也纳

Kostyantyn I. **Gryshchenko**<sup>ab</sup>

乌克兰驻美利坚合众国大使  
华盛顿特区

胡小笛<sup>ab</sup>

中国主管裁军事务大使  
日内瓦

Rokiatou N'Diaye **Keita**<sup>ab</sup>

国际和平与安全研究所所长  
巴马科

Maleeha **Lodhi**<sup>ab</sup>

巴基斯坦驻美利坚合众国大使  
华盛顿特区

Graça **Machel**<sup>d</sup>

社区发展基金会总裁  
马普托

Miguel Marin **Bosch**<sup>ab</sup>

主管亚洲、非洲、欧洲和多边事务副部长  
外交部  
墨西哥城

Harald **Müller**<sup>ab</sup>

法兰克福和平研究所所长  
法兰克福

Abdul S. **Minty**<sup>b</sup>

主管多边关系事务副司长  
外交部  
比勒陀尼亚

William C. **Potter**<sup>ab</sup>

蒙特里国际研究所  
不扩散问题研究中心主任  
美利坚合众国蒙特里

Boris D. **Pyadyshev**<sup>ab</sup>

大使  
《国际事务》总编辑  
莫斯科



Jane Sharp<sup>ab</sup>  
国际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  
金斯学院  
伦敦

Yoshitomo Tanaka<sup>ab</sup>  
大使  
无线电新闻公司总裁  
东京

Nugroho Wisnumurti<sup>a</sup>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  
日内瓦

Patricia Lewis（当然成员）<sup>ab</sup>  
裁研所所长  
日内瓦

注

<sup>a</sup> 出席咨询委员会第三十六届会议。

<sup>b</sup> 出席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

<sup>c</sup> 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的新成员。

<sup>d</sup> 已于咨询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举行前辞职。